

证券代码：834868

证券简称：佳科能源

主办券商：招商证券

青岛佳科恒业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预计无法按期披露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 预计无法按期披露定期报告的基本情况

（一） 会计师事务所聘请情况

公司是否已聘请会计师事务所：是 否

（二） 预计无法在按期披露定期报告的原因：

主要原因类别：

其他

公司自 2017 年起，受新疆水利项目影响，应收账款约 1600 万元无法及时收回，造成一定经营困难，2020 年又因疫情原因，导致业务开展受阻严重，公司为节约成本，提高运营效率，经审慎研究决定，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但因无力支付法律意见书费用及结清拖欠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年费和滞纳金，未能提交主动摘牌申请，同时也无力聘请会计师事务所进行审计出具审计报告，故无法按期披露 2020 年年度报告。

（三） 申请主动终止挂牌意向及进展

公司是否拟申请主动摘牌：是 否

2021 年 3 月 25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议案、《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事宜》议案、《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议案。2021 年 3 月 26 日，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121-002)、《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1-003)、《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1-004)、《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公告》(2021-005)。2021 年 4 月 6 日，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股票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21-006)，公司股票自 2021 年 4 月 7 日起停牌。

2021 年 4 月 10 日，公司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议案、《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事宜》议案。2021 年 4 月 12 日，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1-007)。

公司原本拟主动申请终止挂牌,但因无力支付法律意见书费用及结清拖欠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年费和滞纳金,未能按时提交主动摘牌申请。

(四) 定期报告预计披露日期：预计无法披露

(五) 应对措施

公司积极与投资者、主办券商进行沟通,在公司现有能力范围内最大化保护投资者,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二、 风险提示

公司积极与投资者、主办券商进行沟通,在公司现有能力范围内最大化保护投资者,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 咨询信息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公司接受投资者咨询的联系人及联系方式如下:

公司联系人: 张雷

联系方式: 15666775516

联系邮箱: jakewill101@163.com

联系地址：青岛市崂山区株洲路 120 号

青岛佳科恒业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19 日